

辽宁省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5 年度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责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是国家的审判机关，在县委的领导和抚顺市中级人民法院的指导下依法独立行使审判权，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其主要职责是：

（一）审判法律规定由基层法院管辖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二）审理由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三）依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告诉申诉的刑事、民事、行政案件。

（四）依法行使司法执行权和司法决定权，执行本院已经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以及国家行政机关申请执行的案件和外地法院委托执行的案件，执行死刑案件。

（五）调查研究审判工作中的法律、法规、规章、政策及疑难问题，针对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六）对县人民法院的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进行思想政治教育、组织专业培训；按照权限管理法官和其他工作人员；协助县机构编制主管部门管理人民法院的机构编制工作。

（七）管理县人民法院的有关经费和物资装备。

（八）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在审判工作中宣传法制，教育公民自觉遵守宪法、法律、法规和社会公德。

（九）承办其他应由县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二、机构设置

纳入辽宁省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2025 年度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包括：

辽宁省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第二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 收入总计 2,341.35 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 2,326.78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99.38%。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26.78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2.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3. 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4. 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6. 其他收入 5.75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25%。主要是办公设备购置 5.75 万元等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00%。

8. 上年结转和结余 8.82 万元，占收入总计的 0.38%。主要是差旅费 8.82 万元等收入。

与上年相比，今年收入总计减少 96.47 万元，下降 3.96%。主要原因：积极响应“过紧日子”号召，压减非必要支出。

(二) 支出总计 2,266.74 万元，包括：

1. 基本支出 1,484.7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65.50%。主要是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其中：工资福利支出 1,283.72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3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2 万元。

2. 项目支出 782.05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34.50%。主要包括法

院“两庭”维修改造经费、司法辅助人员经费、设备购置经费、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诉讼费退费、执法办案经费等业务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占支出总计的 0.00%。

与上年相比，今年支出减少 147.21 万元，下降 6.10%。主要原因：积极响应“过紧日子”号召，压减非必要支出。

（三）年末结转和结余 74.61 万元。

主要是死亡抚恤和行政单位医疗等有结余等原因形成的结转结余。与上年相比，今年结转结余增加 50.74 万元，增长 212.57%。主要原因：积极响应“过紧日子”号召，节约资金，减少不必要支出。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总体情况。

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2,260.99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84.70 万元，项目支出 776.30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减少 131.78 万元，下降 5.51%，主要原因：响应过紧日子的号召，节约开支。与年初预算相比，2025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35%，其中：基本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5.75%，项目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59%。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2,260.99 万元。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分，包括：

1. 公共安全支出 1,928.25 万元，具体包括：

（1）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1,151.96 万元，主要是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8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新增新录用公务员。

（2）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545.48 万元，主要是法院“两庭”维修改造经费、司法辅助人员经费、设备购置经费、执法办案经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8.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追加资金。

（3）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217.81 万元，主要是诉讼费退费、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4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属于追加资金。

（4）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13.00 万元，主要是司法救助等支出，无年初预算，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追加资金。

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7 万元，具体包括：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18.66 万元，主要是行政单位离退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96.43%，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据实支付相关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111.71 万元，主要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

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的原因主要是：无差异。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12.30万元，主要是职业年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36.67%，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本年度有单位人员退休和离职，需要缴存职业年金。

3. 卫生健康支出 70.86 万元，具体包括：

（1）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69.55万元，主要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3.50%，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追加资金。

（2）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1.31万元，主要是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0.00%，决算数与年初预算数持平的原因主要是：无差异。

4. 住房保障支出 119.20 万元，具体包括：

（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119.20万元，主要是住房公积金等支出，完成年初预算的108.1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原因主要是：年中追加资金。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5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43.60 万元，完

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规范执行相关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3.60 万元。

1. 因公出国（境）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2025 年参加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2025 年因公出国（境）费与上年持平，主要原因是无因公出国（境）等。

2. 公务接待费 0.0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0.00%。完成预算的 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无公务接待费。2025 年国内公务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累计 0 批次、0 人、0.00 万元。2025 年公务接待费与上年持平，主要是无公务接待费等原因。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3.60 万元，占“三公”经费支出的 100.00%。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持平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按照预算规范执行相关支出。比上年增加 0.03 万元，增长 0.07%，主要是车辆维修成本增加等原因。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0.00 万元，当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60 万元，主要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检车费、保险费等，截至年末使用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 14 辆。

四、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5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484.69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296.3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其

他社会保障缴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补助的支出等；公用经费 188.35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等。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5 年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88.35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之和一致），比上年减少 7.49 万元，下降 3.82%，主要原因是响应“过紧日子”号召，节约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5 年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00 万元，占中小企业采购支出总额的 0.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14 辆，其中：副省级以上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1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4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情况。

1.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 2025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预算项目支出 7 个（其中：一般公共预算项目 7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 0 个），涉及资金 776.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776.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资金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 0 万元），自评覆盖率（开展绩效自评项目/年度应开展绩效自评项目数*100%）达到 100%。

组织对 1 个单位开展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403.95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2.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部门在 2025 年度省直部门决算中反映法院“劳务派遣人员经费”“执法办案经费”等 7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1）“法院‘两庭’维修改造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1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8 万元，执行数为 18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

情况：一是完成了审判用房维修维护和改造，确保审判用房的正常运行，保障了人民法院审判等工作正常开展；二是为全院干警提供良好的、安全的工作环境。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提前编制下一年度零星维修预算，避免突发性故障停工；二是定期对审判用房开展回访检修，延长设施使用寿命。

（2）“司法辅助人员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43.7 万元，执行数为 1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速录员、辅警、诉讼服务员、案卷管理人员的经费需求；二是辅助完成工作。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细化司法辅助岗位绩效考核细则，提升服务意识；二是常态化开展辅助人员业务轮训，提升辅助队伍专业能力。

（3）“设备购置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7.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0.2 万元，执行数为 0.2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提升设备配备水平；二是履行工作职责、提供设备支持。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全面摸排办公、庭审老旧设备存量，分类梳理更新替换需求；二是科学预测次年设备购置预算，补齐办案装备短板。

（4）“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7.97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38.28 万元，执行数为 38.1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6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确保信息化正常运行；二是完成智慧法院建设。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优化庭审直播、线上立案系统稳定

性，降低故障频次；二是普及线上办案系统功能，提升数字化办案使用率。

（5）“诉讼费退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84.99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79.85 万元，执行数为 179.65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8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及时返还当事人诉讼费退费；二是保障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优化诉讼费退费线上流程，压缩退费办理时限；二是简化材料提交、审核流转环节，提升当事人退费体验与满意度。

（6）“执法办案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5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289.25 万元，执行数为 289.2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诉讼、审判、执行等业务的顺利开展；二是维护社会稳定。下一步改进措施：细化办案经费使用分类台账，建立经费使用动态监管机制；二是专款专用，提升资金使用精细化水平。

（7）“其他办公用房运行经费”项目自评综述：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项目自评得分 90 分，项目全年预算数为 107.34 万元，执行数为 107.3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一是保障诉讼、审判、执行等业务的顺利开展；二是保障人民法庭和人民法院审判庭等法院业务用房运行。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建立办公用房常态化巡检制度，提前排查隐患；二是推行办公用房节能化管理，提升经费使用效益。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 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性补助收入。

3.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4.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照规定上缴的收入。

6.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8.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9. 基本支出：指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 and 主管部门的规

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12.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3.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14. “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5.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6.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7.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18.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

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19. 公共安全支出（类）其他公共安全支出（款）国家司法救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2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2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22.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

2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补助费以及烈士褒扬金。

24.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25.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医疗方面的支出。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

（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第四部分 2025 年度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326.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1,934.01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5.75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142.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70.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19.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32.53	本年支出合计	58	2,266.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8.82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74.61
	30			61	
总计	31	2,341.35	总计	62	2,341.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万元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332.53	2,326.78					5.7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59.12	1,953.37					5.75
20405	法院	1,946.12	1,940.37					5.75
2040501	行政运行	1,176.75	1,176.75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1.24	545.49					5.75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18.13	218.13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00	13.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3.00	1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80.32	180.3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3.36	143.36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9.35	19.35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71	111.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0	12.30					
20808	抚恤	36.96	36.96					
2080801	死亡抚恤	36.96	36.9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3.81	73.81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3.81	73.81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72.50	72.50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	1.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28	119.28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28	119.28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28	119.2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266.74	1,484.70	782.05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34.00	1,151.96	782.04			
20405	法院	1,921.00	1,151.96	769.04			
2040501	行政运行	1,151.96	1,151.9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51.23		551.23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17.81		217.8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00		13.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3.00		1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7	142.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67	142.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66	18.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71	111.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0	12.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86	70.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86	70.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55	69.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	1.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20	11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20	119.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20	119.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326.7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1,928.26	1,928.2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42.67	142.6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70.86	70.8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19.20	119.2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326.7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260.99	2,260.99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65.79	65.79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2,326.78	总计	64	2,326.78	2,326.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260.99	1,484.70	776.3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928.25	1,151.96	776.29
20405	法院	1,915.25	1,151.96	763.29
2040501	行政运行	1,151.96	1,151.96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5.48		545.48
2040599	其他法院支出	217.81		217.81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3.00		13.00
2049902	国家司法救助支出	13.00		13.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42.67	142.6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42.67	142.67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8.66	18.66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1.71	111.71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30	12.3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0.86	70.8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0.86	70.86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55	69.55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1.31	1.3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19.20	119.2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19.20	119.2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119.20	119.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283.72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8.35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372.67	30201	办公费	89.1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424.60	30203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166.41	30204	手续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5	水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6	电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1.71	30207	邮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30	30208	取暖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0.86	30209	物业管理费	8.00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11	差旅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9.2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4	租赁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96	30215	会议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2	30216	培训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1.48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1.14	30226	劳务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8	工会经费	15.5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9	福利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55.94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4.80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296.34	公用经费合计					188.3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辽宁省抚顺市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单位：万元

项 目	预算数	决算数
合 计	43.60	43.60
1.因公出国（境）费		
2.公务接待费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43.60	43.60
其中：（1）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3.60	43.60
（2）公务用车购置费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

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本表金额转换成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如本表为空，则我部门本年度无此类资金收支余。

第五部分 附件

部门（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231001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部门年初预算收入金额							1403.95									
部门年初预算支出金额							1403.95									
年度主要任务	对应项目								项目下达金额	项目执行金额	项目执行率	分值	得分			
年度主要任务	基本支出公用经费（保运转）								132.71	132.41	99.77%	13.3	13.26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保工资)								1195.88	1184.71	99.06%	13.3	13.17			
	基本支出人员经费（刚性）								221.57	167.56	75.62%	13.4	10.13			
年度目标	年初总体目标								全年完成情况							
	保障法院审判业务需要，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保障法院审判业务的需要，确保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运算符号	指标值	度量单位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经费保障原因分析	制度保障原因分析	人员保障原因分析	硬件条件保障原因分析	其他原因分析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综合管理水平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4	4						

履职效能	重点工作履行情况	重点工作办结率	=	100	%	100	1	4	4						
	整体工作完成情况	总体工作完成率	=	100	%	100	1	4	4						
		工作完成及时率	=	100	%	100	1	4	4						
		工作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	4	4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效率	预算调整率	<=	5	%	0	1	1.8	1.8						
		预算执行率	=	100	%	98	0.98	1.6	1.568	我单位本年度在预算执行过程中还有部分基本支出未支付，比如：死亡抚恤金等，所以预算执行率未达到100%。					经费保障:我单位在预算测算过程中，尽可能按照预算项目执行，提高支付效率，完善预算项目的管理。

绩效指标

		结转结余变动率	<=	0	%	5	0	1.6	0	在预算项目执行过程中，但年底尚有部分资金扔无法支付，比如：已经按时发放的工资无法再另行支付。					经费保障：在预算项目执行过程时，要及时调整预算项目安排，对于能支付的及时支付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
管理效率	预算编制管理	预算绩效目标覆盖率	=	100	%	100	1	0.7	0.7						
	预算监督管理	预决算公开情况		全部公开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收支管理	预算收入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预算支出管理规范性		管理规范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财务管理	内控制度有效性		制度有效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0.7	0.7						
	资产管理	固定资产利用率	=	100	%	100	1	0.8	0.8						

		业务管理	政府采购管理违法违规行为发生次数	<=	0	次	0	1	0.7	0.7						
	运行成本	成本控制成效	“三公”经费变动率	<=	0	%	0	1	2.5	2.5						
			在职人员控制率	<=	100	%	100	1	2.5	2.5						
	社会效应	政治效益	信访量下降率		不断下降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6.6	6.6						
		服务对象满意度	干警满意度	>=	80	%	90	1	6.6	6.6						
		社会公众满意度	社会民众满意度	>=	80	%	90	1	6.8	6.8						
	可持续性	体制机制改革	及时发放人员工资		及时发放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2.5	2.5						
			法官审判业务能力		不断提高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	2.5	2.5						
总评价得分										94.93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法院“两庭”维修改造经费														
主管部门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8			全年执行数(万元)			18			执行率			99.9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为人民法院审判用房进行维修与改造,确保审判用房正常运行,保障人民法院审判等工作正常开展。										为人民法院审判用房进行维修和改造,保障人民法院审判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审判法庭运转面积	=	4529	平方米	4529	100%	7.1	7.1								
			员额法官庭审数量	=	100	件	2042	100%	7.1	2.1								
		质量指标	故障修复完成率	>=	85	%	100	100%	7.1	7.1								
			装备验收合格率	>=	90	%	100	100%	7.4	7.4								
		时效指标	维修项目资金拨付及时率	=	90	%	100	100%	7.1	7.1								
		成本指标	业务装备成本节约率	=	50	%	50	100%	7.1	7.1								
			预算成本控制	<=	62.1	万元	62.1	100%	7.1	7.1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	50	%	80	100%	4	0								
			日常维修成本节约率	<=	10	%	10	100%	4	4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		合理合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4	4								
			组织开展法律宣传活动	=	2	次	2	100%	4	4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用电	>=	50	度	60	100%	4	4								
			节能降耗情况		节约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法院司法形象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4	4								
			法院公信力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	95	%	100	100%	4	4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0	%	85	100%	4	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1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1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其他办公用房运行经费													
主管部门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07.34			全年执行数（万元）			107.34			执行率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人民法庭和人民法院机关审判庭等法院业务用房运行。										保障人民法庭和人民法院机关审判庭等法院业务用房运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案件受理率	>=	80	%	97	100%	12.5	12.5							
			签订物业服务合同数	<=	1	个	1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达标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物业服务被投诉率	<	5	%	0	100%	12.5	7.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足额完成非税收入额度	>=	400	万元	672	100%	20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法院司法形象			不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0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0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设备购置经费													
主管部门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0.2			全年执行数（万元）			0.2			执行率			1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提升法院设备配置水平，为履行工作职责提供设备支持。										提升法院设备配置水平，保障法院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专用设备更新比率	>=	50	%	60	100%	8.3	8.3							
			购置公务专用车辆	=	2	辆	0	0.0%	8.3	0				√	硬件条件保障:本年度未购置车辆2台，未经过审批，无法购置公务专用车辆，所以目标2台，本年度没有购置车辆。	硬件条件保障:本年度未购置车辆2台，未经过审批，无法购置公务专用车辆，所以目标2台，本年度没有购置车辆。	
		质量指标	招投标规范性		合理合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3	8.3							
			装备验收合格率	>=	95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装备按期交货和竣工率	=	95	%	100	100%	8.3	8.3							
		成本指标	业务装备成本节约率	=	50	%	50	100%	8.3	8.3							
		经济效益指标	执行标的额到位率	>=	50	%	50	100%	4	4							
	设备采购经济性		<=	10000	元	2000	100%	4	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		合理合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4	4								
			组织开展法律宣传活动	=	2	次	2	100%	4	4								
		生态效益指标	节约用电	>=	10	度	10	100%	4	4								
			节能降耗情况		节约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法院司法形象		提示形象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4	4								
			法院公信力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程度	>=	98	%	100	100%	4	4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程度	>=	80	%	100	100%	4	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77.7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87.7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省本级信息化运行维护项目														
主管部门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38.28			全年执行数（万元）			38.16				执行率			99.6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确保我院信息化运行维护，完成省高院下达智慧法院任务。										确保我院信息化运行维护，更好确保法院工作顺利开展。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故障修复完成率	>=	90	%	100	100%	8.3	8.3								
			案件结案率	>=	90	%	97.15	100%	8.3	8.3								
		质量指标	上诉率	<=	10	%	8	100%	8.3	8.3								
			完工项目验收合格率	>=	90	%	100	100%	8.5	8.5								
		时效指标	案件办结时效性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3	8.3								
		成本指标	经费支出规范性		合理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8.3	8.3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设备采购经济性	<=	150	万元	0.2	100%	4	0								
			足额完成非税收入额度	>=	500	万元	672	100%	4	0								
		社会效益指标	组织开展法律宣传活动	=	2	次	2	100%	4	4								
			退费当事人信访事件	<=	20	件	1	100%	4	0								
		生态效益指标	保障公共设施正常运行		及时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4	4								
			节约用电	>=	100	度	100	100%	4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不断提升法院公信力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4	4								
			持续提升法院司法形象		有所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4	4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法院干警满意度	>=	90	%	100	100%	4	4								
		社会公众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	80	%	100	100%	4	4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78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7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87.97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司法辅助人员经费													
主管部门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43.7			全年执行数（万元）			143.7			执行率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辅助人民法院日常办案的书记员、辅警等外聘临时人员相关经费支出，辅助业务及行政部门顺利完成工作。										保障人民法院外聘临时人员相关经费支出，业务部门顺利开展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完成编外人员工资发放人数	=	76	人	72	100%	12.5	12.5							
			编外人员数量	<=	76	人	72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工资发放及时性	=	100	%	100	100%	12.5	12.5							
			工资发放完成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足额完成非税收入额度	>=	450	万元	672.55	100%	20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维护本辖区社会稳定			维护稳定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5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诉讼费退费													
主管部门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179.85			全年执行数(万元)			179.65			执行率			99.89%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及时返还当事人诉讼费退费,保证诉讼当事人合法权益。										及时返还当事人诉讼费退费,保证当事人的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审结案件数量	=	1500	件	3310	100%	12.5	7.5							
			案件受理率	>=	80	%	90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60	%	97.15	100%	12.5	7.5							
			案件侦办依规率	>=	100	%	100	100%	12.5	1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足额完成非税收入额度	>=	400	万元	672	100%	20	15							
		可持续影响指标	法院公信力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75			预算执行率得分			9.99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84.99

预算项目(政策)绩效自评表 (2025年度)																	
项目(政策)名称				执法办案经费													
主管部门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													
实施单位				新宾满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本级													
项目预算金额（万元）				289.25			全年执行数（万元）			289.25			执行率			100.0%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法院审判办案业务需要，确保法院履行职能需要。										保障法院审判办案业务需要，确保法院履行职能需要。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目标值			全年完成值	完成程度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改进措施
				运算符号	内容	度量单位					经费保障	制度保障	人员保障	硬件条件保障	其他	原因说明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科技法庭庭审直播数量	=	1	个	1	100%	12.5	12.5							
			案件结案率	>=	80	%	97.15	100%	12.5	12.5							
		质量指标	一审案件结案率	>=	90	%	97.15	100%	12.5	12.5							
			上诉率	<=	20	%	10	100%	12.5	7.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当事人合法权益		合法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持续提升法院司法形象		持续提升		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100%-80%（含）	100%	20	20							
指标自评得分小计			85			预算执行率得分			10		减分项		0		绩效自评总得分		95